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6-00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结构调整基金”）持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1,899,764,20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08%，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 1,899,764,201 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1 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结构调整基金计划在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75,173,10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20%）。

公司收到结构调整基金的通知，截至 2026 年 2 月 3 日，结构调整基金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结构调整基金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12,644,2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3,898,7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64%；合计减持

公司股份 336,542,93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76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结构调整基金当前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00%。

● 其他说明

作为公司重要战略股东，结构调整基金与中国联通在公司治理、业务发展、子企业改革等领域深化合作，取得丰硕成果。本次减持是结构调整基金正常的股权安排，旨在促进国有资本结构优化并满足自身发展需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结构调整基金继续坚定看好中国联通的发展前景，并将持续深化与中国联通在多领域的战略合作。中国联通也将进一步发挥多元化董事会融合开放治理优势，推动与战略投资者的融合融通发展，助力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 |
|----------|--|
| 股东名称 |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不适用 |
| 持股数量 | 1,899,764,201股 |
| 持股比例 | 6.08% |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协议转让取得：1,899,764,201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 |
|--------------|---|
| 股东名称 |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 2025年10月11日 |
| 减持数量 | 336,542,934股 |
| 减持期间 | 2025年11月3日~2026年2月3日 |
|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 集中竞价减持, 312,644,232股 大宗交易减持, 23,898,702股 |
| 减持价格区间 | 4.80~5.53元/股 |
| 减持总金额(含交易费用) | 1,781,956,944.42元 |
| 减持完成情况 | 已完成 |
| 减持比例 | 1.0764% |
| 原计划减持比例 | 不超过: 1.20% |
| 当前持股数量 | 1,563,221,267股 |
| 当前持股比例 | 5.00% |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三、其他说明

作为公司重要战略股东，结构调整基金与中国联通在公司治理、业务发展、子企业改革等领域深化合作，取得丰硕成果。本次减持是结构调整基金正常的股权安排，旨在促进国有资本结构优化并满足自身发展需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结构调整基金继续坚定看好中国联通的发展前景，并将持续深化与中国联通在多领域的战略合作。中国联通也将进一步发挥多元化董事会融合开放治理优势，推动与战略投资者的融合融通发展，助力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